

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
三、 业务活动表	4
四、 现金流量表	5
五、 会计报表附注	6-17
六、 管理建议书	18
七、 上海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19

委托单位：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上海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21-63226583
传真号码：021-63226583

审 计 报 告

上永会审[2025]第 059 号

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2024年度公益事业支出793,528.87元，上年末净资产2,298,342.56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34.53%，未低于8%的规定；年度管理费用合计52,152.03元，年度管理费用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为6.16%，未高于20%的规定。

上海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赖俊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山玉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125,190.74	1,021,749.47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26,750.00	10,703.24
应收款项	3	399,754.40	32,350.00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585,561.00	450,561.00	应交税金	26	2,856.54	2,089.32
存货	5	220,942.96	220,942.96	预收账款	27	3,500.00	3,500.00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2,331,449.10	1,725,603.43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33,106.54	16,292.5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36		
固定资产原价	13	16,450.00	16,450.00				
减: 累计折旧	14	16,450.00	16,450.00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5	-	-	受托代理负债	37		
在建工程	16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33,106.54	16,292.56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2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1,716,575.14	1,037,543.45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40	581,767.42	671,767.42
受托代理资产	21			净资产合计	41	2,298,342.56	1,709,310.87
资产总计	22	2,331,449.10	1,725,603.4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2,331,449.10	1,725,603.43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 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行 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866,288.96	1,522,897.90	2,389,186.86		200,000.00	200,000.00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181,458.88		181,458.88	38,663.36		38,663.36
商品销售收入	4			-			-
政府补助收入	5	265.23		265.23			-
投资收益	6	6,305.56		6,305.56			-
其他收入	7	23,656.60		23,656.60	18,634.95		18,634.95
收入合计	8	1,077,975.23	1,522,897.90	2,600,873.13	57,298.31	200,000.00	257,298.31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9	1,882,806.45		1,882,806.45	793,528.87		793,528.87
(二) 管理费用	14	161,093.72		161,093.72	52,152.03		52,152.03
(三) 筹资费用	15	1,383.92		1,383.92	649.10		649.10
(四) 其他费用	16	271,422.86		271,422.86			-
费用合计	17	2,316,706.95		2,316,706.95	846,330.00	-	846,330.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8	1,440,743.90	-1,440,743.90		110,000.00	-110,00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9	202,012.18	82,154.00	284,166.18	-679,031.69	90,000.00	-589,031.69

单位负责人:

制表: 陈凤仙

复核: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
单位: 元

2024 年度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00,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329,04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71,176.84
现金流入小计	7	600,216.8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250,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39,949.0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400,863.2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12,845.90
现金流出小计	12	703,658.1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03,441.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现金流出小计	22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现金流入小计	26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7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03,441.27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上海市民政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310000MJ495031X0 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慈善组织)。住所:上海市黄浦区普育西路 105 号 3 号楼 101 室; 法人代表人: 黄艳军; 注册资金: 贰佰万元; 业务主管单位: 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有效期限: 自 2021 年 10 月 08 日至 2026 年 08 月 01 日。

业务范围: 资助为残疾人群开展技能培训的公益项目; 资助公益交流活动等。(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开展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6、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年末数的 %提取。也可按账龄分析，即对账龄在一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一年以上两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两年以上三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账款余额，提取 %的坏账准备。

本基金的坏账确认标准：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7、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基金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8、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在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9、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双倍余额递减法、年数总和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年	0%	33.33%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0、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将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125,190.74	1,021,749.47
合 计		1,125,190.74	1,021,749.47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78,904.40		378,904.40	7,350.00		7,350.00
1-2 年	17,850.00		17,850.00	22,000.00		22,000.00
2-3 年	3,000.00		3,000.00	-		-
3 年以上	0.00		0.00	3,000.00		3,000.00
合 计	399,754.40		399,754.40	32,350.00		32,350.00

(2) 应收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上海任意门科技有限公司	222,000.00	55.53%	22,000.00	68.01%
2 上海社会福利发展有限公司			7,350.00	22.72%
3 博柏利（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70,000.00	17.51%		
4 上海艺途无障碍工作室	66,914.40	16.74%		
合 计	358,914.40	89.78%	29,350.00	90.73%



3、预付账款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北京市朝阳区艺途社会工作事务所	395,561.00	395,561.00
上海艺途无障碍工作室	190,000.00	40,000.00
何琳祺		15,000.00
合 计	585,561.00	450,561.00

4、存货

(1) 存货明细如下: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1. 原材料				
2. 库存商品				
3. 接受捐赠物资	220,942.96			220,942.96
4. 低值易耗品				
合 计	220,942.96			220,942.96

5、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6,450.00			16,450.00
其中: 电子设备	16,450.00			16,45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450.00			16,450.00
其中: 电子设备	16,450.00			16,450.00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其中: 电子设备	-			-

(2) 固定资产用途如下:

用 途	年初数			期末数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自用	16,450.00	16,450.00		16,450.00	16,450.00	



6、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11,150.00	4,000.00
其他应付款	15,600.00	6,703.24
合 计	26,750.00	10,703.24

(1) 应付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 年以内	7,150.00	-
1-2 年	-	-
2-3 年	4,000.00	-
3 年以上		4,000.00
合 计	11,150.00	4,000.00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社保	15,600.00	6,703.24
合 计	15,600.00	6,703.24

7、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767.22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089.32	2,089.32
合 计	2,856.54	2,089.32

8、预收账款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SOUL	3,500.00	3,500.00
合 计	3,500.00	3,500.00

9、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限定性净资产	581,767.42	200,000.00	110,000.00	671,767.42
2、非限定性净资产	1,716,575.14	167,298.31	846,330.00	1,037,543.45
合 计	2,298,342.56	367,298.31	956,330.00	1,709,310.87



- (1) 非限定性净资产增加 167,298.31 元, 其中: 非限定性收入转入 57,298.31 元;
- (2) 非限定性净资产减少 846,330.00 元, 其中: 费用转入 846,330.00 元;
- (3) 限定性净资产增加 200,000.00 元, 其中: 收入转入 200,000.00 元;
- (4) 限定性净资产减少 110,000.00 元, 其中: 转非限定性净资产 110,000.00 元。

10、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200,000.00	2,389,186.86
提供服务收入	38,663.36	181,458.88
政府补助收入	-	265.23
投资收益	-	6,305.56
其他收入	18,634.95	23,656.60
合 计	257,298.31	2,600,873.13

其中: 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北京嘉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任意门科技有限公司					222,000.00	222,000.00
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191,632.40		191,632.40
上海马利画材股份有限公司					168,157.96	168,157.96
深圳壹基金公益基金会				120,996.75		120,996.75
高合(青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200,000.00		200,000.00	1,312,629.15	490,157.96	1,802,787.11



11、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793, 528. 87	1, 882, 806. 45
其中主要有:		
小朋友画廊	100, 306. 98	
小朋友画廊——自闭症艺术家计划		240, 829. 99
艺术点亮生命	365, 313. 57	852, 199. 14
PVH（艺术点亮生命）		369, 846. 00
浦绘童梦		17, 130. 65
校园行	322, 908. 32	293, 652. 61
盲童基金项目		15, 000. 00
千百计划	5, 000. 00	60, 000. 00

1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39, 949. 00	32, 965. 22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10, 008. 80	20, 827. 40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430. 00	35, 955. 50
其中: 房地产损耗及使用费		
交通费	430. 00	35, 955. 50
无形资产摊销		
其他		
4. 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5. 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6. 23	
其中: 房产税		
车船使用税		
土地使用税		
其他税费	6. 23	
6. 其他	1, 758. 00	71, 345. 60
合 计	52, 152. 03	161, 093. 72



13、筹资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649.10	1,383.92
合 计	649.10	1,383.92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 理事会成员情况

理事会成员	理事会职务	工作单位	2024 年在基金会领取报酬（元）	备注
黄艳军	理事长	杭州市上城区艺途无障碍公益服务中心	0	
苗世明	秘书长	上海艺途无障碍工作室	0	
李俊峰	理事	上海环融科技有限公司	0	
李若珺	理事	上海珈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丁靖怡	理事	上海恒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王可东	理事	上海海银公益基金会	0	
宁凤勤	理事	上海艺途无障碍工作室	0	

2. 本基金会职工人数、工资总额、人均工资：

所属部门	平均职工人数	任职月数	工资总额	人均月工资
业务部门	2	12	195,381.44	8,140.89
合计	2	12	195,381.44	8,140.89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在计算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七、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	收入	费用							总计	
		直接用于 受助人的款 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人员 费用	办公 费用	资产 使用 费用	直接 筹资 费用	其他 费用	小计		
艺术点亮生命	200,000.00	365,313.57							365,313.57	
校园行		322,908.32							322,908.32	
合 计	200,000.00	688,221.89							688,221.89	



说明：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益项目应填列本表，

1、项目捐赠收入超过当年捐赠收入的 20%以上的项目应填列本表。

2、项目支出超过当年基金会总支出 20%以上的项目应填列本表。

3、项目持续时间在 2 年以上的应填列本表。

八、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序号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 公益支出比例	用途
1	校园行	上海岸有无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65,000.00	8.19%	融合校园行视频制作费用
2	小朋友画廊、校园行	上海社会福利发展有限公司	74,550.00	9.39%	项目场地运营费用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基金会发起人：上海艺途无障碍工作室

2、关联方明细：上海艺途无障碍工作室、杭州市上城区艺途无障碍公益服务中心、北京市朝阳区艺途社会工作事务所

3、2024 年关联方交易及往来：

(1) 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2024 年			
	金额	会计科目	比例%	备注
上海艺途无障碍工作室	250,000.00	业务活动成本	31.50	
杭州市上城区艺途无障碍公益服务中心	-			
北京市朝阳区艺途社会工作事务所	-			

(2) 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	2024 年		
	科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艺途无障碍工作室	预付账款	40,000.00	190,000.00
	其他应收款	-	66,914.40
北京市朝阳区艺途社会工作事务所	预付账款	395,561.00	395,561.00



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称	来源	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
TCL 空调	购入	2020.05	台	2	8,225.00	16,450.00	自用
合计						16,450.00	

十一、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捐赠人	用途	使用情况			
		期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
北京艺美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盲童专项基金	121,767.42			121,767.42
上海 SAE 特殊儿童音乐教育基金	盲童专项基金				
上海联劝公益基金会	千百计划	10,000.00		10,000.00	
北京嘉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艺术点亮生命	350,000.00	200,000.00		550,000.00
科勤（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艺术点亮生命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581,767.42	200,000.00	110,000.00	671,767.42

十二、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三、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四、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五、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六、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或协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二四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

日期：2025年03月28日

财务负责人：

日期：2025年03月28日



管理建议书

上海艺途公益基金会：

对你基金会无管理建议。

上海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赖 俊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山玉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784750060T
证照编号 09000000201712130082

名 称 上海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四平路 710 号 718-K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赖俊
成立日期 2006 年 1 月 10 日
合伙期限 2006 年 1 月 10 日 至 2026 年 1 月 9 日
经营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从事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